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陈忠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陈忠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陈忠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由财务总监陈忠担任本次会议记录人。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购房应付款为基础资产进行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融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特此公告。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定于2019年1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时间：2019年1月15日上午10:00。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万达广场阳光城集团总部。

特此公告。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子公司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为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支持其日常经营。

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向多家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原专户余额已转入新专户，用于专项存储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完成，交易顺利完成。

特此公告。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子公司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为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支持其日常经营。

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子公司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为福州安景房地产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支持其日常经营。

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授信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授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